

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管理局 公共服务事项服务指南目录

1、信息公开指南	2
2、安全生产月活动	5
3、安全生产知识宣传	7
4、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及咨询管理	9
5、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发布	11

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信息公开

二、实施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信息监控中心

三、申请主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受理地点：

（一）依申请公开

区应急管理局信息监控中心（太行山路 336 号一楼）

（二）主动公开

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等渠道主动公开

五、事项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二）《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六、办理条件：

（一）依申请公开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可以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向我单位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

(二) 主动公开

无

七、申请材料：

(一) 依申请公开

提交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

(二) 主动公开

无

八、办理时限：

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应当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行政机关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能够当场答复的，应当当场予以答复。行政机关不能当场答复的，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需延长答复期限的，应当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同意，并告知申请人，延长答复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20 个工作日。

九、收费标准：

不收费。但是，申请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频次明显超过合理范围的，行政机关可以收取信息处理费。

十、办理流程：

(一) 依申请公开

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答复

（二）主动公开

局各有关科室，根据工作需要分别提报主动公开信息，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等渠道发布。

十一、咨询电话：

0532-86989669。

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安全生产月活动

二、实施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宣教中心

三、申请主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受理地点：

区应急管理局宣教中心（太行山路 336 号二楼）

五、事项设定依据：

《安全生产法》

七、办理条件：

无

七、申请材料：

无

八、服务时限：

一年一次，每年 6 月是“安全生产月”，6 月 16 日是“安全生产咨询日”。

九、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办理流程：

按照应急管理部统一部署，确定每年的活动主题，联合相关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协会等组织参与，举行活动启动仪式；统一印制海报、宣传展板、科普知识手册等宣传材料；举办安全生产咨询日等活动（东区永旺佳世客门前），发放科普知识宣传材料；在公共交通、公众活动场所、广播电视、网站和新媒体等投放科普宣传公益广告（宣传片、宣传用语）。

十一、咨询电话：

0532-86170663。

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安全生产知识宣传

二、实施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宣教中心

三、申请主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受理地点：

区应急管理局宣教中心（太行山路 336 号二楼）

五、事项设定依据：

《安全生产法》

六、办理条件：

无

七、申请材料：

无

八、服务时限：

全年

九、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办理流程：

利用各种途径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利用培训班形式，开展从业人员资格培训和学习；利用各类媒体，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和违法行为曝光；利用科普大集等形式，提升普通市民的安全意识；开展“七进活动”，提升社区、学校、工厂、农村、机关、家庭等安全生产知识宣传。

十一、咨询电话：

0532-86170663。

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及咨询管理

二、实施机构：

区应急管理综合一中队

三、申请主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受理地点：

区应急管理局综合一中队（太行山路 336 号三楼）

五、事项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青岛市安全生产条例》

六、办理条件：

任何组织和个人均有权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举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七、申请材料：

投诉举报人应当提供客观真实的投诉举报材料及证据，提供被投诉举报对象的名称、地址、涉嫌违法的具体行为、说明事情的基本经过等详细信息。

八、办理时限：

西海岸新区应急管理局收到举报后，会在 3 日内开展核查，核查部门对一般举报事项在 7 日内完成核查；重大举报事项在 30 日内完成核查，情况复杂的经分管副区长批准可以延长 30 日，最长不超过 60 日，并告知举报人延期理由。

九、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办理流程：

- （一）投诉举报人提供相关举报投诉信息；
- （二）青岛西海岸新区安应急管理局依法审核后办理。

十一、咨询电话：

0532-86981995

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发布

二、实施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应急救援中心

三、申请主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受理地点：

区应急管理局应急救援中心（太行山路 336 号一楼）

五、事项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二）《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六、办理条件：

无

七、申请材料：

无

八、办理时限：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九、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办理流程：

在西海岸新区政务网公开发布。

十一、咨询电话：

0532-86133328